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容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为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导致公司股本结构发生变化，但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本次非公开发行尚需取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及取得上述批准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议案，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13,892,480 股（含本数）A 股股票，其中法尔胜泓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泓昇集团”）以现金方式参与认购 39,862,368 股，江阴潜龙在渊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江阴潜龙”）以现金方式参与认购 22,778,496 股，江苏富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仁集团”）以现金方式参与认购 34,167,744 股，中信环境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环境基金”）拟筹建和管理的私募投资基金以现金方式参与认购 17,083,872 股。同日，公司与泓昇集团、江阴潜龙、富仁集团、中信环境基金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截至目前，泓昇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81,030,11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34%，为公司控股股东；江阴潜龙为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江阴耀博泰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一致行动人；若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上限发行匡算，发行完成后富仁集团持有公司的股份超过 5%，视同公司的关联方，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关联交易。

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上限 113,892,480 股（含本数）测算，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达到 493,534,080 股，泓昇集团合计持有 120,892,486 股公司股票，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24.50%，仍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周江、张炜、周津如、邓峰、缪勤、黄翔和林炳兴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二、《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与相关方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主要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5 月 6 日披露的《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等相关文件。

三、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非公开发行尚需取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及取得上述批准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仍为泓昇集团，实际控制人仍然为周江、张炜、周津如、邓峰、缪勤、黄翔和林炳兴，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对公司治理不会有实质影响。

3、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履行了披露权益变动的义务，详见公司 2020 年 5 月 6 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6日